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unfeng Photovolta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165)

- (1) 董事變更
 - (2) 董事長變更
 - (3) 審計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 (4) 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 (5) 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 及
- (6) 授權代表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

董事辭任

姜先生因個人事宜，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湯先生因個人事宜，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長、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委任董事

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委任蕭先生乃為填補因姜先生辭任而出現之空缺。

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委任張先生乃為填補因湯先生辭任而出現之空缺。

董事長變更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長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審計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以取代姜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以取代姜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以取代姜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授權代表變更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就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董事辭任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i)姜斌先生(「姜先生」)因個人事宜，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主席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及(ii)湯國強先生(「湯先生」)因個人事宜，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長、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姜先生及湯先生已各自確認其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向姜先生及湯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感謝。

委任蕭偉強先生(「蕭先生」)

董事會宣佈，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及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委任蕭先生乃為填補因姜先生辭任而出現之空缺。

蕭先生，現年59歲，擁有超過31年之財務審計經驗。蕭先生於一九七九年獲英國雪菲爾大學頒授會計及經濟學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協會之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蕭先生於一九七九年九月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彼自一九九三年七月起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退休止期間為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之合夥人。蕭先生目前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合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通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該等公司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國浩房地產有限公司(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北京華聯綜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均為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蕭先生在過往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獲得任何其他重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此外，於本公告日期，蕭先生之配偶持有本公司400,000股股份。因此，蕭先生被視為於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蕭先生和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或主要股東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彼亦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蕭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一份服務合約，其將從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蕭先生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舉行之本公司第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將合乎資格於該會議上膺選連任。蕭先生將收取每年200,000港元的酬金，此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其經驗、職務及職責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關於委任蕭先生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

委任張懿先生（「張先生」）

董事會宣佈，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以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委任張先生乃為填補因湯先生辭任而出現之空缺。

張先生，現年50歲，擁有超過31年之工作經驗。張先生於一九九五年七月獲上海財經大學頒授貨幣銀行學碩士學位。彼擁有中國高級經濟師的資格。由一九八一年一月至一九八四年五月，彼曾任中國人民銀行科長。彼由一九八四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為中國工商銀行上海市分行（「工銀上海」）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彼由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為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工銀亞洲」）之助理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出任工銀亞洲之副總經理。由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彼曾任工銀亞洲之董事暨替任行政總裁以及副總經理。彼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亦為華商銀行之董事及工銀亞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主席（兩者均為工銀亞洲之全資附屬公司）。由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彼曾任工銀上海副行長。張先生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曾任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副主席以及財務總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在過往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或其他重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此外，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持有本公司512,000股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張先生和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或主要股東之間概無任何關係，彼亦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張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一份服務合約，其將從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細則，張先生將任職至其獲委任後舉行之本公司第一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將合乎資格於該會議上重選。張先生將收取每年2,000,000港元的酬金，此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其經驗、職務及職責而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關於委任張先生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的其他資料。

董事長變更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長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審計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已獲委任為審計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以取代姜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蕭先生之委任生效後，審計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蕭偉強先生(主席)

陶文銓先生

趙玉文先生

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以取代姜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之成員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蕭先生及張先生之委任生效後，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蕭偉強先生(主席)

張懿先生

陶文銓先生

趙玉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以取代姜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主席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蕭先生及張先生之委任生效後，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張懿先生(主席)

蕭偉強先生

趙玉文先生

授權代表變更

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已就上市規則第3.05條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以取代湯先生，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二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順風光電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國強

中華人民共和國，江蘇，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史建敏先生、王宇先生及盧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湯國強先生、陳實先生及岳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陶文銓先生、趙玉文先生及姜斌先生。